证券代码:000036　　证券简称:华联控股　　公告编号:2018-047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无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联控股	股票代码	0000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孔庆喜	沈华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2008号华联大厦11层1103室	深圳市深南中路2008号华联大厦11层1104室
电话	(0755)83667450 83667257	(0755)83667450 83667257
电子信箱	kongqx@udcgroup.com	shenh@udcgroup.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07,691,797.69	2,849,339,106.37	-5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0,373,570.16	1,051,795,795.79	-63.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3,891,792.76	1,054,356,402.38	-6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67,343,040.14	-243,605,085.28	538.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3	0.922	-63.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3	0.922	-63.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7%	26.93%	-18.6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048,152,622.74	8,718,661,474.28	15.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225,557,866.13	4,407,840,060.35	-4.1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8,4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华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1%	356,299,301	0	0	0
#于平	境内自然人	2.06%	23,440,061	0	0	0
#柳州佳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19,565,000	0	0	0
#崔建兵	境内自然人	0.66%	7,482,700	0	0	0
#柳州瑞恒机电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2%	7,115,000	0	0	0
#冯书通	境内自然人	0.49%	5,601,045	0	0	0
#肖钢	境内自然人	0.47%	5,343,000	0	0	0
#王志丰	境内自然人	0.39%	4,426,000	0	0	0
#吕继增	境内自然人	0.30%	3,473,700	0	0	0
#王淑丽	境内自然人	0.28%	3,200,000	0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华联集团与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系和是否存在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上述股东中于平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960,040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7,490,021股,合计持有23,440,061股;柳州佳力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65,000股,通过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9,190,000股,合计持有19,555,000股;崔建兵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49,800股,通过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6,732,900股,合计持有7,482,700股;柳州瑞恒机电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14,800股,通过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000,200股,合计持有7,115,000股;冯书通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00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600,045股,合计持有5,601,045股;肖钢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5,343,000股;王志丰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36,000股,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290,000股,合计持有4,426,000股;吕继增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股份973,700股,通过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500,000股,合计持有3,473,700股;王淑丽通过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20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利润及其构成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和自有物业租赁管理业务。

公司目前房地产开发业务主要集中在深圳、杭州、千岛湖等城市,物业资产及物业经营管理业务主要集中在深圳、杭州、上海、千岛湖等区域。从事房地产开发的实体主要包括:公司本部、深圳华联置业公司、杭州华联置业公司、浙江兴财公司、上海中冠置业公司等五家企业。从事物业经营管理业务的实体为华联物业集团,负责统筹、运营和管理本公司和华联集团的物业资产出租及住宅地产项目、商业地产项目等。

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项目储备及自有物业出租等情况如下:

1.公司房地产开发项目情况(单位:平方米)

项目名称	位置	总投资	权益比例	占地面积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可售面积(含商业)	项目进度
华联城市金景花园	深圳宝安区	29亿	100%	37,466	197,024	173,603.9	正在销售
华联城市商务中心(即华联B区)城市更新项目	深圳南山区	35亿	68.7%	34,239	210,400	---	开发建设中
华联A区城市更新项目	深圳南山区	待定	待定	48,900	待批准	---	已获准立项并申报了专项规划方案,审批中
钱塘公馆	杭州钱江新城	7.4亿	74%	11,549	46,421	38,068	正在销售
全景天地1#楼:万豪酒店;2#楼:全景公寓	杭州钱江新城	10.3亿	74%	24,009	54,588	16,447	万豪酒店已开业运营
半岛小镇度假公寓	杭州千岛湖	10亿	70%	297,013	103,954	101,069	一期已结顶,二期筹建中

备注:(1)公司2018年上半年没有新增土地储备项目。

(2)华联A区城市更新项目目前正在进行专项规划申报及合作开发前的各项筹划工作。

(3)"半岛小镇度假公寓"项目与现行水资源功能保护区规划调整要求不符,目前正在与当地政府协商处置方案。

2. 公司出租房产情况

公司出租房产主要分布在深圳、上海、杭州等地,房产面积合计22.3115万平方米(含合并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与住宅、写字楼等配套收费车位3,515个,按照房产类别划分如下(单位:万平方米):

房产类别	写字楼	商铺	工业厂房*	住宅	公寓	酒店	合计
数量	8.9066	3.0324	5.2343	0.1998	1.0378	3.9016	22.3115

说明:*上述出租房产含南山"华联A区更新项目"用地的地上建筑物(写字楼、工业厂房等),若该城市项目进行开发建设,该地上建筑物将被拆除,公司上述出租房产面积需作相应调整。

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和利润构成与上年同期相比没有变化。

经营环境变化及判断:

2018年1-6月,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全国商品房累计销售面积和金额分别为7.71亿平方米、6.69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3.3%、13.2%,全国房地产累计投资、土地购置面积、房屋新开工面积分别为5.55万亿元、1.11亿平方米、9.58亿平方米,同比分别增长9.7%、7.2%、11.8%。

报告期内,房地产调控力度持续加大。一方面围绕"房住不炒"、"差别化"调控政策导向,抑制非理性需求;另一方面从供给侧重点调控中长期供应结构,中小套型普通住房、共有产权等新增土地供应量达到50%以上。截止6月底,已有50多个地级以上城市和10多个县市出台调控政策,其中,海南历经数次政策收紧。从房地产总体市场情况来看,销售增速回落,价格增长,投资、土地购置面积、房屋新开工面积等先行指标维持增长趋势,国内房地产行业保持稳中求进的发展态势。但个别城市房价涨幅明显加大,区域市场分化特征较为明显。

展望下半年,一是中美贸易战升级,我国经济内生动力不足并存在下行风险。二是国家对房地产实施的全方位调控,未来行业的供需结构将发生深刻变革。政策着力于"有效供给",政策性住房、租赁住房等比重将不断上升。三是金融"去杠杆"政策持续深入,加速地产行业"去通道降杠杆",房企未来融资渠道收窄,房企去库存化压力仍较大,一二线城市与三四线城市之间市场表现将继续分化。房企主动调整经营战略,顺应行业变革的新趋势,迫在眉睫。为顺应政策调控导向,部分房企正在加紧"开发+运营"的转型升级步伐,以实现与城市、产业、实体经济的融合发展,谋求更大发展空间和发展机遇。为确保国内经济的平稳运行,保持经济的高质量发展,近期国内金融紧缩形势有所趋缓,目前稳健中性的财政货币政策存在改善空间,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仍有下调余地,政策精准调控,财政货币政策转向将有利于改善市场流动性。房地产行业发展与金融政策导向及变化密切相关,市场流动性的适度宽松,将有利于房地市场继续保持健康平稳运行。预期下半年房地产行业供需结构持续改善、销售回落、价格趋稳,行业各指标增速可能放缓,热度有所下降,且区域分化特征会越来越明显。

公司经营与管理情况:

目前,公司的房地产开发项目主要集中在杭州和深圳两地。报告期内,在建、拟建项目的建设及筹建等情况如下:

1. 杭州方面

(1)"UDC·时代广场"城市综合体项目

"UDC·时代广场"城市综合体项目由"UDC·时代大厦"(写字楼)、"UDC·钱塘公馆"(商住)和"UDC·全景天地"(万豪酒店)组成,总建筑面积为26.8万平方米。

"UDC·时代大厦"项目:由A、B两幢塔楼组成,2010年底建成交付使用。A幢于2011年售罄;B幢自持出租。报告期内,完成该项目的土地增值税清算工作。

"UDC·钱塘公馆"项目:报告期内,"UDC·钱塘公馆"项目新增销售面积7,970平方米,销售金额6.42亿元。

大力推进该项目的营销工作为本年度经营的重点工作之一。该项目为高端地产项目,公司通过不断提升项目顶级豪宅的市场形象,扩大其在高端圈层的知名度,实施定向、精准的营销策略,有效促进意向客户成交。该项目同期进行的相关工作还包括:已售房屋的验收,收房过程中的精装修整改,设施设备工程的全面收尾及调试,业主会所软装布置及健身会所器材安装到位等工作。

"UDC·全景天地"项目:主要开展了全景天地2号楼大堂展示中心硬装收尾、软装布置以及该项目的土地复核验收等工作,同时推进全景天地2号楼销售审批工作。

(2)千岛湖"半岛小镇度假公寓"项目

一期工程方面:主要完成了人防工程顺利验收,智能化周界报警系统及车辆管理系统的安装与调试,消防工程专项检测,半岛会所冰池调试与验收;电梯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及移交物业等工作。二期工程主要开展了土石方挡墙工程等方面工作。

目前,上级政府为进一步加强千岛湖区域环境保护,须对淳安县水功能保护区作出调整。"半岛小镇度假公寓"项目与该规划调整要求不符,淳安县人民政府拟将该项目的土地及地上建筑物进行收回,有关情况请查阅《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省兴财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70%股权处置及相关事宜框架协议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

2.深圳方面

(1)深圳宝安"华联城市全景花园"城市更新项目

报告期内,"华联城市全景花园"项目销售面积28,263平方米,销售金额19.67亿元。

报告期内,"华联城市全景花园"项目再添殊荣,荣获"广东省建设工程金匠奖"和"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加大该项目的去化工作,也是公司本年度经营重点工作之一。为有效推动华联全景国际公寓销售,公司组织、开展了"一三级联动暨师大会"等营销活动,参与人数达2300多人,通过积极开展多渠道推广和促销,以实现全年销售目标和去化目标。

(2) 深圳"华联城市商务中心"城市更新项目(即原"华联工业园B区")

"华联城市商务中心"城市更新项目为公司在深圳开发建设的第二个城市更新项目,本着文明施工、绿色施工、智慧化工地等标准化开发建设原则,公司拟将该项目建设成为"深圳市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质量观摩工地",以树立文明华联、诚信华联、品质华联的良好企业形象。报告期内工程建设方面工作主要包括:北区工程地下室及塔楼主体结构施工,地下室防水施工,土方回填;北区桩基工程检测及资料整理,创优工程的前期申报;与中建二局联合承办南山区安全生产观摩工地活动;南区土方开挖及内支撑施工等。

根据公司的计划进度:力争2018年9月北区主体工程结构性封顶;10月营销中心开放并取得售证。

(3)南山"华联工业园A区"城市更新项目

该项目为公司在深圳区域进行的第三个城市更新项目。报告期内,该更新项目的专项规划已上报南山区城市更新局,处于审核批复阶段;目前已完成承担开发主体公司的资质确认工作。根据公司的进度计划:力争2018年12月完成专项规划申报公示及实施主体确认相关前置资料准备等相关工作。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华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18-058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实丰文化	股票代码	00286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肖家源	
办公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澄华工业区	
电话	0754-85882699	
电子信箱	zhengquan@gdsftoys.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96,361,500.63	197,757,690.99	-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056,584.38	17,261,127.17	-1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250,315.01	15,677,670.91	-2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874,609.99	21,248,704.25	-48.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6	-3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6	-3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6%	4.26%	-1.7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03,217,153.06	588,053,856.64	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51,144,514.87	541,860,239.59	1.7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蔡俊权	境内自然人	40.71%	32,569,100	32,569,100	质押	21,600,000
蔡俊淞	境内自然人	12.50%	10,000,800	10,000,800	质押	10,000,800
黄炳泉	境内自然人	7.50%	6,000,000			
陈乐强	境内自然人	5.63%	4,500,000	4,500,000	冻结	4,500,000
蔡莹冰	境内自然人	3.37%	2,699,800			
蔡锦贤	境内自然人	2.21%	1,770,100	1,770,100	质押	1,770,10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聚信5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08%	1,664,381			
李伟光	境内自然人	1.43%	1,140,0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之信18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42%	1,133,2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润之信28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0%	95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蔡俊权、蔡俊淞、蔡锦贤为姐弟关系,三人为一致行动人,其他前十大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行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上半年,公司重事会在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政治和经济形势下,仍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质量为根本,以效益为目标,以技术创新、制度创新、管理创新为手段,继续强化公司在研发设计、营销网络、制造与质量管理以及品牌建设等方面的优势,通过董事会的正确领导和决策下,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总体经营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6,361,500.63元,同比降低0.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056,584.38元,同比下降18.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207,595.64元,同比降低28.51%;营收结构中,公司主要还是以玩具及相关业务为主,占比为97.24%。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603,217,153.06元,同比增长2.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551,144,514.87元,同比增长1.71%。

报告期内,受美国玩具反斗城破产的影响,海外市场较为低迷,虽然国内玩具出口有一定的增长,但受到传统制造业成本上升、玩具产品同质化严重以及汇率大幅波动的环境影响下,总体毛利持续下降,但公司努力克服困难,加大海外新渠道拓展,促进新产品开发,调整产品结构降低采购成本,加强风险控制防控经营风险等方面持续发力,公司的经营业绩相比同行业表现较好。

报告期内,公司以消费者为中心,坚持走技术强企之路,不断提升公司产品品质,对经济附加值较低的产品进一步压缩,逐步将资源偏向公司电动遥控类玩具等附加值产品,在玩具自产业务中电动遥控类玩具收入占比超60%,毛利相比去年同期提升3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引进创新人才,管理团队实力及研发创新水平得到提升。公司针对国内外不同行业环境,分别成立研发一部及研发二部,在原有产品的基础上,加强玩具与技术的结合,为公司后续技术转型提供有力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强化渠道建设,对低效的产能进行压缩,同时为进一步扩张产品品类,加大贸易端产品采购,相比去年同期,贸易占比有了一定的提高。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18-054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丰文化")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8日以邮件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8年8月29日在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澄华工业区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蔡俊权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7名董事均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俊权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于2018 年8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于2018年8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刊登于2018年8月31日的巨潮资讯网。《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于2018年8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刊登2018年8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丰文化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鉴于公司的实际经营和战略发展布局,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为顺利办理公司章程修订后的工商备案等相关事宜,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 司管理层办理此次工商备案的相关事项。

《章程修订对照表》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18年8月)全文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供投资者查阅。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鉴于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拟相应对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拟修订后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018年8月)详见2018年8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拟相应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拟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18年8月)详见2018年8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鉴于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拟相应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拟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2018年8月)详见2018年8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 的实施方式"拟在北京、天津、沈阳、济南、西安、武汉、重庆、上海、福州、广州、深圳11 个重点城市租赁场地建设营销网络办事处,在山东、陕西、广东、湖北、福建、重庆、上海7 个省份或直辖市完善公司国内市场的商超布局"变更为"拟在深圳租赁场地建设营销网络办事处,在山东、陕西、广东、湖北、福建、重庆、上海7 个省份或直辖市完善公司国内市场的商超布局"。详情请见2018 年8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意见,内容详见2018年8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公司保荐机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8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丰文化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核查意见》。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定于 2018 年 9 月 18日在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澄华工业区公司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情请见2018年8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18-055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丰文化")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8日以邮件方式送达给各位监事及列席人员。会议于2018年8月29日在广东省汕头市澄海区文冠路澄华工业区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会议监事会主席蔡泳先生召集,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3名监事均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蔡泳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监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具体内容于2018 年8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于2018年8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该专项报告真实、客观的反映了2018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并将进一步监督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来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同意通过该报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具体内容2018年8月3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未改变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实质内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监事会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详情请见2018 年8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

该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862　　证券简称:实丰文化　　公告编号:2018-056

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8月29日,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丰文化")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 的实施方式"拟在北京、天津、沈阳、济南、西安、武汉、重庆、上海、福州、广州、深圳11 个重点城市租赁场地建设营销网络办事处,在山东、陕西、广东、湖北、福建、重庆、上海7 个省份或直辖市完善公司国内市场的商超布局"变更为"拟在深圳租赁场地建设营销网络办事处,在山东、陕西、广东、湖北、福建、重庆、上海7 个省份或直辖市完善公司国内市场的商超布局"。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04 号)核准,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实丰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7】224号)同意,实丰文化首次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000 万股已于2017年4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募集资金总额为223,4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21,420,0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01,980,000.00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4月 6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7]G16043480070号《验资报告》。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备案	环评批复
					单位:万元
1	玩具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5,954.25	11,047.40	汕头市澄海区发展和改革局《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2016-440515-24-03-011401)	澄环建[2015]B13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016.54	7,016.54	深圳市南山区发展和改革局《深圳市社会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编号:深南山发改备案[2016]0601号)	-
3	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	2,134.06	2,134.06	汕头市澄海区发展和改革局《广东省企业基本建设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项目编号:1505835610210014)	-
	合计	25,104.85	20,198.00	-	-

二、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情况说明

本次拟变更实施方式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变更项目的计划投资总额为2,134.06万元,截至2018年8月20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为635.16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29.76%。项目原计划的情况如下:

1、项目概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投资总额为2,134.06万元,拟在北京、天津、沈阳、济南、西安、武汉、重庆、上海、福州、广州、深圳11个重点城市租赁场地建设营销网络办事处,在山东、陕西、广东、湖北、福建、重庆、上海7 个省份或直辖市完善公司国内市场的商超布局。公司拟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完善公司在国内的销售网络和营销渠道,增强公司在国内玩具市场的营销力量,最终形成一个覆盖范围广和品牌推广力度强的全国性营销网络,实现公司对于内销市场的全面开拓。

2、项目实际投入情况

截至2018年8月20日,"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投资进展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2017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2018年8月20日累计投入金额
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	2,134.06	11.46	635.16

三、本次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情况

项目名称	变更前实施方式	变更后实施方式
营销网络建设及品牌推广项目	拟在北京、天津、沈阳、济南、西安、武汉、重庆、上海、福州、广州、深圳11 个重点城市租赁场地建设营销网络办事处,在山东、陕西、广东、湖北、福建、重庆、上海7 个省份或直辖市完善公司国内市场的商超布局	拟在深圳租赁场地建设营销网络办事处,在山东、陕西、广东、湖北、福建、重庆、上海7 个省份或直辖市完善公司国内市场的商超布局

除上述变更事项外,其他事项不变。

四、本次